

# 清华大学 2024 年航天航空学院招收港澳台地区研究生综合考 核名单及实施细则公示

公示期：十个工作日（3 月 19 日至 4 月 3 日）

## 一、综合考核名单

清华大学航天航空学院 2024 年招收港澳台地区研究生入围综合考核的名单已确定，现公布如下：

报名号	姓名	报考专业	攻读学位类别
G202400567	杨泓慧	082500 航空宇航科学与技术	硕士

凡对名单有异议者，请书面具名向本院系教学办公室反映。

## 二、综合考核实施细则

航天航空学院招收 2024 年港澳台地区研究生综合考核将采用线下考核的方式进行，具体实施细则如下：

### 综合考核时间及方式

#### 1. 资格审查：

时间：3 月 22 日上午 10:30-11:30

地点：清华大学蒙民伟科技大楼北楼 N407 航院教学办

要求：考生需出示的资格审查材料见下文注意事项第 1 条，同时提交《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复试（综合考核）考生诚信承诺书》。

#### 2. 笔试：

请考生登录清华大学研究生申请服务系统查阅综合考核笔试题目，下载答题模板、按要求撰写相关材料，并于 3 月 22 日 17:00 前提交笔试答卷电子版至清华大学研究生申请服务系统。

#### 3. 面试：

1) 形式：现场面试

2) 时间：3 月 24 日上午

3) 地点：清华大学校内

4) 具体的面试时间和地点以后续通知为准；考生需提前 10 分钟到面试考场外候场。

**注意事项：**

1、资格审查时考生应提供的材料（均为原件）：

香港、澳门申请者须出示香港、澳门**永久性**居民身份证原件和“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”或《港澳居民居住证》原件，台湾申请者须出示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和“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”或《台湾居民居住证》原件；

申请硕士生的须出示学士学位原件，申请博士生的须出示硕士学位原件。应届毕业生须出示应届在读证明原件。持国（境）外教育机构学历者，还须出示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，持内地（祖国大陆）教育机构学历者，还须提交中国教育部学信网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，应届生应在入学前补交认证报告；

2、考生须提前学习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与《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考核考场规则》（见清华大学研招网-政策法规栏目），按院系要求以视频网络远程方式宣读《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络远程考核考生诚信承诺书》承诺诚信应试，院系将对宣读过程录音录像存档。

3、未尽事宜参见《2024 年清华大学招收香港、澳门、台湾地区研究生简章及专业目录》及学校相关招生规定；

4、院系联系方式： 010-62783051（航院教学办）

清华大学航天航空学院

2024 年 3 月 19 日